晋永政文〔2020〕109号

永和镇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充实永和镇“三合一”场所整治工作机构的通知

各村、工作点、镇直有关单位:

鉴于人事调整，为进一步加强我镇“三合一”场所整治监管工作，切实消除安全隐患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经镇党委(扩大)会议研究决定调整充实“三合一”场所整治工作领导小组、指导组及查封专业队。组成人员名单如下:

一、“三合一”场所消防安全综合整治领导小组

组　长: 罗　健（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长）

副组长: 张长光（党委委员、派出所所长）

成　员: 郑重要、施文化、蔡金钩、吴清泉、苏小军、黄清毅、洪文志、丁明山、吴金灿、蔡志金

永和镇“三合一”场所消防安全综合整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挂靠在镇安委会办公室（安办），由郑重要担任办公室主任。

主要职责：负责组织、指导、协调本辖区“三合一”场所专项整治及长效监管工作，每年制定“三合一”场所整治工作计划，抓好整治工作的落实。

二、“三合一”场所消防安全综合整治督导组

组　长：罗　健（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长）

副组长：郑重要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、巴厝点副点长）

成　员：姜　辉、柯宏山、蔡金转、翁永悦、张锦忠、
萧汉清、郭芳取、蔡志金（消防中队）

主要职责：根据《晋江市“三合一”场所长效监管办法》的要求，对现有“三合一”场所及新发现的“三合一”场所整治工作进行指导，对新建场所进行监督、指导、防止出现新的“三合一”场所现象。

三、“三合一”场所综合整治查封专业队

队　长：罗　健（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长）

副队长：张长光（党委委员、派出所所长）
郑重要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、巴厝点副点长）

成　员：姜　辉、柯宏山、蔡金转、翁永悦、张锦忠、
萧汉清、郭芳取、蔡志金（消防中队）、派出所、
市场监管所、供电所、税务分局各抽调一名工作人员

主要职责：根据实际需要，组织开展对存在隐患的“三合一”

场所依法进行查处。

晋江市永和镇人民政府

2020年8月11日

抄送：市应急局、市消防大队、“三合一”整治办，镇党委、人大、政府领导班子成员。

永和镇党政办公室　　2020年8月11日印发